



亲人的相见

□李晓

一些至亲至爱的亲人离开人世以后，我常常凝望夜空的星星，感觉那是他们依然在俯瞰人间亲人的眼睛。或许是这种心心念念，我时时在梦里与他们相见。

父亲去世以后，有次他在我的梦里出现：父亲抱着一个长长睫毛闪亮的小孩，我问这是哪孩子。父亲回答：“这是你的孙子啊，我当曾祖父了。”父亲哈哈大笑。我被父亲的笑声惊醒，心里突觉难受起来。那年秋天，父亲因为突发脑梗，在医院昏迷半个月后，没留下一句遗言便隐入尘烟。我知道父亲生前最大的遗憾，就是没看到我的儿子结婚成家。这梦里的情景，算是对父亲也是对我的一种心理补偿。

或许是因为我们有这样一种心理，总觉得我们的亲人，放心地在那儿，当这个世界的其他人放弃了他们，最后还有亲人筑造的堡垒，在为我们做着顽强忠实的抵挡。所以每当我一不小心或得罪疏远了一些人，我就要战战兢兢反反复复解释，仿佛一旦离开了他们，我的生活重心就要失去平衡。

还有这样的时刻，我们往往把最坏的脾气最难堪最丑陋的一面展示给亲人，让他们难受。杨澜采访周国平时曾这样问过：“为什么我们都把好脾气留给外人，把坏脾气留给我们最爱的人？”周国平诚恳地回答：“我也常常犯这个错误。”周国平还说，对亲近的人挑剔是本能，但克服本能、做到对亲近的人不挑剔是一种教养。

父亲还健在时，我与年迈的父母相处也很少了，有时还要以各种理由来搪塞敷衍。有天我告诉父母，我第二天要回家吃饭。母亲

半夜摸索着起来用蜂窝煤炉子咕嘟咕嘟炖腊肉，结果第二天我却去一个朋友那里喝酒吹牛。一直到晚上八点多，母亲才小心翼翼地打来电话：“儿啊，你忙完了么？我和你爸还在等你回来吃饭。”我当时喝得正酣畅，对母亲说：“回不来了，我在接待一个重要客人。”母亲连声说：“好，儿啊，客人比我们重要。”我嘴里说的这个客人，是一个平时喝酒吃肉、闲吹风花雪月的人。

记得有次我去东北，一路上，火车摇晃，大雾弥漫。一个邻座的东北人，在哼唱一些思乡的歌曲。我正就着花生米喝酒，便把一瓶二锅头递到他面前，这个中年男人一仰脖就喝了一半。那天我们用不了几句寒暄，就感觉已经熟悉了，我们聊着聊着，突然起身热烈拥抱，双眼含泪。

当我情绪低落，或是心里受了伤，就溜到父母那里默默地坐一会儿，吃一顿饭就走。与那位陌生人的亲热不一样，我和父亲没有热烈的拥抱。有次我喝了酒对父亲说：“爸，我心里有你。”父亲竟很羞涩和惊讶。母亲常常天不亮就起床，在阳台上默默独坐，我不知道母亲在担心和牵挂着什么。我从来没有去好好听一次母亲的唠叨，却常和一些不相干的人套近乎。

亲人们既熟悉又陌生。生命中他们是你最亲近的人，哪怕你落魄了，也永远不会抛弃你，所以往往就不太在乎他们。直到有一天，亲人们苍老了，或者失去了表达，你才痛心地发现，你了解他们实在太少了。

奶奶是90岁那年走的。走前那几年，她已经痴呆了，连我的父亲她有时也不认识了，奶奶常称呼父亲为老家的宋会计。我偶尔去看望她，有次发觉她认出我来了，一直拉着我的手，生怕我一下子消失。那一瞬间，我才明白亲人的含义：他们活着时念着你，他们离世以后还放心不下你，到梦里来与你相见，倾听着血脉里的思念。

我们都不要做那个对亲人薄情的人，至少，不要让他们在我们心里变得陌生，甚至走远。相见与陪伴，这是我们对亲人的善待。

(作者单位：重庆市万州区五桥街道办事处)

家乡的苦丁茶

□舒德琦

南方人到北方过冬，可能最不适应的就是那干燥的气候。

那年，我应解放军文艺出版社之邀，前去北京改稿，一住便是两个多月。入冬以后，那干燥凛冽的寒风早早地舔干了窗外的树枝；室内，却像烤腊肉的烘房，暖气片将整个屋子捣鼓得像要燃烧——干燥，干燥得令我这南方人口鼻生烟，嘴上结痂，鼻子嘴唇一碰就要见红。再后来，屋子里金属类的物件，一碰就有电火“啪”地一击，令人大惊失色，以为电器漏电；而招待所的小姐莞尔一笑：由于气候太干燥，屋里的金属便产生出静电来。

因为偶感风寒，身体发烧，那干燥的空气和高热的体温轮番向我袭来，那滋味真叫人苦不堪言。一天半夜，迷糊之中，我抓了抓焦渴的胸脯和喉咙，舔了舔干裂的嘴唇，莫名其妙地，我突然强烈地想起一件东西来——那东西从我的记忆深处倏地跳了出来，像魔鬼一样诱惑我高烧的身体和焦渴的思绪——苦丁茶。

我的老家在长江边上的一个小城里，父亲是个铁匠，他的职业决定了无论寒冬酷暑，每天都必须在烟火中煎熬。那时，还没有什么防暑降温或清凉饮料这类时髦的概念，什么雪碧或可乐之类的玩意更是闻所未闻。

烟熏火燎之中，一个黑油油的粗瓦茶壶，一捧贱而又贱的苦丁茶叶，再冲上一瓢烧涨的大江之水，这便是父亲防暑降温的清凉饮料了。

儿时，无论从学堂猴跳回来，还是从河滩上翻滚回家，焦渴之中，不问青红皂白便抱起父亲的茶壶，咕咚咕咚狂喝起来，直灌得光溜溜的小肚皮像只吹胀的猪尿包，茶水就要从喉咙中倒灌出来，方才抹抹嘴，长长吁一口气，放下茶壶，那无尽的惬意、满足的快感，便充满了全身的一个细胞。

良心话，这茶水当然不可与如今五光十色的饮料同日而语，既没有甜丝丝的味道，也没有滑溜溜的感觉，而是苦涩、粗粝的，有时茶叶、茶梗还直往喉咙里钻，但这茶解渴降温祛暑的

功效恐怕并不比现今任何饮料差。细细品来，这苦涩中还带着甘甜，回味时还溢满清香味。

“苦丁茶，清热、解毒、明目、败火、清心、祛暑……”父亲时常眯着眼睛，扳着指头，列举着苦丁茶的种种好处来。

可惜，随着父亲的去世，那黑油油的茶壶和壶中的苦丁茶，此后便在我们的生活中消失了——岁月如斯，往事如烟，莫名其妙，时隔多年，这苦丁茶却在我最难熬的时刻里，从我的记忆中蹦跳出来，如此强烈地勾起我对它的向往和渴望。

哦，我儿时的苦丁茶！

“无论如何，你们一定要马上给我寄一包苦丁茶来。”天还没亮，我拨通了家乡的电话，“我，现在太需要它了。”

收到苦丁茶，我迫不及待地就将它泡好，还未完全冷却，我就牛饮起来——此后，这苦丁茶亲密无间和善解人意地陪伴着我，让我从烦躁和焦渴中解脱出来，陪伴着我改着书稿。喝着家乡的茶水，让我时时勿忘乡情，也勿忘亲情，顺利地度过北方这难捱的冬天——我在心中默默地祈祷着，愿我的每页稿纸上，或多或少都沾上一点苦丁茶的气息，让读者能嗅到我家乡的气息，拥有共同的乡愁。

(作者系中国作协会员)

外婆炒的沙胡豆

□刘德

胡豆，作为粗粮在居民的粮食搭配中，曾占有一定比例。胡豆这种粗粮，偶尔吃几次没什么，但如果让你在每个月的粮食中搭配一定胡豆的话，那还是有点老火。大人们可以忍一忍，但是对小孩来说就特别难受。

那个时候我还很小，如何充分利用好粮食配置中的胡豆，又不让大家吃起来讨厌的话，还是比较考验人的。

我曾经听外婆说起一个我不想吃粗粮的笑话。有一次在我睡觉的时候，外婆听见我在梦中大哭起来，并且口中还一直喃喃自语。外婆起身伏在我的身边侧耳倾听，竟忍不住大笑了起来。原来我在梦中说：“外婆，我不要吃胡豆，我要吃白米饭。”

外婆终于明白，原来我讨厌胡豆已经到了什么程度。所以她就想尽一切办法做些其他我能接受的吃法，炒沙胡豆就是其中之一。外婆的炒沙胡豆是这样做的：前一天晚上就将选好的干胡豆洗净，然后用清水浸泡一晚。第二天早晨起来之后，再用清水将泡涨的干胡豆仔细清洗一遍，用漏瓢将水沥干，放入锅中用大火翻炒，炒至胡豆表面略呈金黄色之后，再加入适量的沙子和食盐，用小火再翻炒一会，炒到胡豆表皮都有点裂口就好了。

自从外婆为我做了炒沙胡豆之后，

我就特别喜欢吃胡豆了。每次吃完饭之后，我都会抓上一把沙胡豆来吃。吃在嘴上，香在心里，外婆做的味道就是不一样。但是，胡豆吃多了之后会胀气，有时候会放屁。人多的时候放屁，多少会感觉到有点不雅和难为情。大人可以控制一下，小孩就说不得了。有一次吃完晚饭之后，我出去玩，就抓了很多外婆炒的沙胡豆放在兜里。自己一边走一边吃，又到邻居家串门，顺便约了相熟的伙伴一块到操场上玩游戏。玩完游戏，我又从兜里拿出沙胡豆请小伙伴们吃。不知不觉肚子已经有点胀气了，不经意间，就放了一个畜无害的响亮屁，那屁的尾声还拖得有点长。那一刻，现场一片寂静。随后，小伙伴们爆发出一阵开心的狂笑。这让我尴尬到了极点，我涨红了脸，手足无措地站在那儿发呆。还好，我的发小在关键时刻为我解围。那一刻，他为我说出了一段颇有些自嘲的顺口溜：“屁、屁、屁，它是一股碳酸气，它在你肚子里面转来转去，一不小心它就冲了出去。打屁的人洋洋得意，闻屁的人提出了强烈的抗议，他说它捣乱了我们的新鲜空气。”于是，在一片哄堂大笑之中，我也开心大笑起来。笑声，化解了我无比的尴尬。

(作者系重庆市作协会员)



能懂的诗

春辞： 致蜡梅的歉意

□李忠勇

我该向你声抱歉，蜡梅
年事太多，却忘了你
在寒风中独自绽放的勇气
春联贴满门楣，红纸黑字
写满祝福，却漏了你的名字

你站在墙角，沉默如初
花瓣上的霜，是未干的泪
还是昨夜星辰的碎片？
我匆匆走过，忙于张罗
年货、新衣、鞭炮和酒

直到春风拂面，才惊觉
你已悄然离去，留下一地
金黄的诗句，无人拾取
我蹲下身，抚摸你残留的香
如同抚摸那些被遗忘的时光

蜡梅啊，原谅我的疏忽
在这辞旧迎新的时刻
你才是春天的第一位信使
而我，却将你冷落
在喧嚣的年味里，独自芬芳

如今，我写下这首诗
作为迟到的道歉和敬意
愿你在下一个寒冬
依然傲立，不为谁开
只为那最初的约定

(作者系中国作协会员)

粉色的安静

□王景云

春天

是一朵美人梅的早晨

淡粉色

微风吹拂小草

绿树吹拂我的裙摆

吹走一些旧事

粉色的香气，有浮力

托起我，在城市之外飘浮

粉色的温柔如小草的低眉

走向幽静的小道

旁边，小溪流

流向公元前

此时，阳光把我的影子

落在小野花的安静里

(作者系重庆市作协会员)

